

2023 年度高阳县档案馆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，我单位成立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制定了工作开展方案，合理安排部门预算及资金拨付分配，结合日常财务管理工作争求审计部门的审查意见和监督指导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3 年我单位主要开展了 4 项工作：一是档案资源收集工作制定了《高阳县档案馆档案收集范围及实施细则》《高阳县档案馆档案接收标准》，严格按档案接收规定接收档案。组织召开全县档案业务工作培训会，分批次对全县各单位档案工作人员进行轮训，多措并举抓好有全宗号单位的档案整理指导，对多个单位的档案业务和档案安全管理、整理归档工作进行工作指导。全面收集各单位 2022 年及以前档案资料，“四重”档案资料和 2023 年防汛、疫情防控档案资料。更好地丰富馆藏，提升人民群众档案的利用率，为推动档案馆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保障。二是全力做好档案数字化工作，目前按照合同已全面完成档案扫描工作，著录目录 7083 条，原文扫描 147655 页。三是档案利用工作。成功举办了《城市记忆》图片展览。在第 16 个国际档案日来临之际，搜集整理 1923 年-2023 年照片百余张，以新旧对比的方式，展示百年来高阳发生的翻天覆地变化，县委政府领导、各单位、

公众进行了参观，收到广泛好评，并被《河北档案信息》刊登。四是推进全县档案工作“三合一”制度的制定。“三合一”制度是规范和指导档案形成与收集、整理与归档、鉴定与销毁等工作的一项基本档案制度。按照市委安排，我县被确定为全市推行档案工作“三合一”制度示范先行县。为圆满完成示范先行县创建工作，制定《高阳县创建全市档案工作“三合一”制度示范先行县工作方案》，到小王果庄镇进行专题调研，制定制度模板，推荐部分单位先行示范，对各单位上交的“三合一”制度逐个审查，总结工作经验，形成可复制的工作机制。

按照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全省档案工作的意见》的通知要求，我单位2023年申报项目2项：1、高阳县档案事业发展经费3.5万元，实际执行3.5万元。用于档案馆档案数字化档案编研档案馆维护等费用，进一步加强了数字化档案馆建设。此项目能够按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完成，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绩效评价均已达到了标准。2、档案收集整理工作经费9万元，实际执行8.99万元。用于档案收集整理归档工作。此项目能够按项目实施计划，资金支出计划、绩效目标完成，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绩效评价均已达到了标准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对照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进行了对比倒查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。绩效标准恰当适宜，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我单位针对项目经费未完成支出计划问题对档案事业

发展经费项目进行了全面整改,2024年进一步加快项目支出进度,及时完成各项指标,进一步健全预算项目实施办法,细化项目整体开展方案,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。根据工作实际进一步整合项目资金优化支出结构。

2024年3月10日

